



资产负债表

2021年6月30日

编制单位：广东省路桥建设发展有限公司(合并)

企财01表  
金额单位：元

行次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项 目	行次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75		
2	4,988,558,186.59	3,446,418,030.65	流动资产：	76	0.00	0.00
3	0.00	0.00	货币资金	77	0.00	0.00
4	0.00	0.00	△结算备付金	78	0.00	0.00
5	0.00	0.00	△拆出资金	79	0.00	0.00
6	0.00	0.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80	0.00	0.00
7	0.00	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81	0.00	0.00
8	0.00	0.00	衍生金融资产	82	0.00	0.00
9	117,139,778.96	183,512,008.94	应收票据	83	1,031,020,786.55	1,177,829,050.24
10	0.00	0.00	应收账款	84	22,024,182.32	22,000,000.00
11	0.00	1,364,735.34	△应收款项融资	85	0.00	0.00
12	0.00	0.00	△应收分账款	86	0.00	0.00
13	0.00	0.00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87	0.00	0.00
14	0.00	0.00	其他应收款	88	0.00	0.00
15	664,285,584.05	660,438,208.73	其中：应收股利	89	0.00	0.00
16	0.00	0.0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90	85,423,606.08	19,745,542.52
17	0.00	0.00	存货	91	67,078,216.49	0.00
18	0.00	0.00	其中：原材料	92	0.00	0.00
19	0.00	0.00	库存商品(产成品)	93	0.00	0.00
20	0.00	0.00	△合同资产	94	25,241,006.88	260,369,275.78
21	0.00	0.00	持有待售资产	95	24,426,484.88	259,273,492.06
22	0.00	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96	1,071,793,588.80	948,739,854.75
23	0.00	0.00	其他流动资产	97	0.00	0.00
24	1,248,877,209.79	1,550,853,264.32	流动资产合计	98	0.00	0.00
25	7,018,860,759.39	5,842,586,247.98	非流动资产：	99	0.00	0.00
26	0.00	0.00	△发放贷款和垫款	100	0.00	0.00
27	0.00	0.00	△债权投资	101	1,897,215,741.35	2,822,903,148.14
28	0.00	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02	0.00	0.00
29	0.00	0.00	△其他债权投资	103	4,132,718,922.08	5,251,586,871.43
30	0.00	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104	0.00	0.00
31	0.00	0.00	长期应收款	105	0.00	0.00
32	93,605,495.90	128,805,495.90	△保险合同准备金	106	62,184,260,721.27	62,128,097,268.39
33	2,312,736,419.79	2,638,590,460.22	长期借款	107	10,530,000,000.00	9,000,000,000.00
34	21,072,532.44	21,072,532.44	应付债券	108	0.00	0.00
35	0.00	0.00	其中：优先股	109	0.00	0.00
36	0.00	0.00	永续债	110	21,077,731.33	20,715,136.57
37	61,693,062,590.95	63,107,913,948.80	△租赁负债	111	356,295,258.29	340,930,584.89
38	84,678,507,274.61	84,683,776,089.55	长期应付款	112	0.00	0.00
39	24,097,200,052.19	21,941,864,065.74	预计负债	113	0.00	0.00
40	0.00	0.00	递延收益	114	162,051,566.10	206,481,503.60
41	39,473,088,853.30	38,152,025,462.78	递延所得税负债	115	405,155,290.33	403,869,330.80
42	0.00	0.00	其他非流动负债	116	3,679,050,000.00	3,679,050,000.00
43	0.00	0.00	其中：特准储备基金	117	0.00	0.00
44	26,364,372.49	33,239,525.57	非流动负债合计	118	77,337,890,567.32	75,779,143,624.25
45	761,724,990.08	777,951,667.13	负债合计	119	81,470,609,489.40	81,030,730,495.68
46	0.00	0.0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120		
47	0.00	0.00	实收资本(或股本)	121	9,093,516,815.61	9,095,516,815.61
48	0.00	0.00	国家资本	122	0.00	0.00
49	27,295,597.22	27,393,604.70	国有法人资本	123	9,093,516,815.61	9,095,516,815.61
50	1,266,784,194.48	1,341,227,327.77	集体资本	124	0.00	0.00
51	0.00	0.00	民营资本	125	0.00	0.00
52	105,675,735,046.65	106,228,220,025.31	外商资本	126	0.00	0.00
53			资本公积	127	0.00	0.00
54			减：已归还投资	128	9,093,516,815.61	9,095,516,815.61
55			实收资本(或股本)净额	129	0.00	0.00
56			其他权益工具	130	0.00	0.00
57			其中：优先股	131	0.00	0.00
58			永续债	132	20,281,032,047.49	20,281,032,047.49
59			资本公积	133	0.00	0.00
60			减：库存股	134	0.00	0.00
61			其他综合收益	135	0.00	0.00
62			其中：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136	0.00	0.00
63			专项储备	137	783,108,802.89	783,108,802.89
64			盈余公积	138	783,108,802.89	783,108,802.89
65			其中：法定公积金	139	0.00	0.00
66			任意公积金	140	0.00	0.00
67			储备基金	141	0.00	0.00
68			企业发展基金	142	0.00	0.00
69			利润归还投资	143	0.00	0.00
70			△一般风险准备	144	631,715,728.47	419,509,534.44
71			未分配利润	145	30,791,373,394.46	30,579,167,200.43
7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46	432,612,922.18	460,908,577.18
73			*少数股东权益	147	31,223,986,316.64	31,040,075,777.61
74	112,694,595,806.04	112,070,806,273.2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48	112,694,595,806.04	112,070,806,273.2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注：表中带\*科目为合并会计报表专用；加△楷体项目为金融类企业专用；带#项目为外商投资企业专用；加☆项目为执行新收入/新租赁/新金融工具准则企业适用。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Handwritten signature)*

会计机构负责人：

*(Handwritten signature)*



# 利润表

编制单位：广东省路桥建设发展有限公司(合并)

2021年6月

企财02表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行次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项 目	行次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1	3,669,274,646.48	1,726,751,284.60	减：营业外支出	37	108,012.85	1,077,923.67
其中：营业收入	2	3,669,274,646.48	1,726,751,284.6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8	228,174,694.34	-1,990,771,840.23
△利息收入	3	0.00	0.00	减：所得税费用	39	18,827,867.31	505,455.33
△已赚保费	4	0.00	0.00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0	209,346,827.03	-1,991,277,295.56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5	0.00	0.00	（一）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41	---	---
二、营业总成本	6	3,216,570,036.37	3,748,213,226.4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2	212,206,194.04	-1,822,131,325.39
其中：营业成本	7	2,064,372,718.04	2,178,926,483.05	*少数股东损益	43	-2,859,367.01	-169,145,970.17
△利息支出	8	0.00	0.00	（二）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44	---	---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9	0.00	0.00	持续经营净利润	45	209,346,827.03	-1,991,277,295.56
△退保金	10	0.00	0.00	终止经营净利润	46	0.00	0.00
△赔付支出净额	11	0.00	0.00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7	0.00	-157,966,288.77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12	0.00	0.0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8	0.00	-157,966,288.77
△保单红利支出	13	0.00	0.00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9	0.00	0.00
△分保费用	14	0.00	0.00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50	0.00	0.00
税金及附加	15	12,155,705.79	6,188,941.65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1	0.00	0.00
销售费用	16	0.00	0.00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52	0.00	0.00
管理费用	17	181,932,054.11	152,349,264.64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3	0.00	0.00
研发费用	18	0.00	0.00	5.其他	54	0.00	0.00
财务费用	19	958,109,558.43	1,410,748,537.09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5	0.00	-157,966,288.77
其中：利息费用	20	981,021,618.91	1,421,606,090.61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6	0.00	0.00
利息收入	21	25,389,457.07	11,202,181.55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57	0.00	0.00
汇兑净损失（净收益以“-”号填列）	22	0.00	0.00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58	0.00	-157,966,288.77
其他	23	0.00	0.00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9	0.00	0.00
加：其他收益	24	8,711,413.48	7,455,316.52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0	0.00	0.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5	-245,502,735.26	7,416,265.86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61	0.00	0.0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6	-259,541,060.73	7,416,265.86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62	0.00	0.0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27	0.00	0.00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3	0.00	0.00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8	0.00	0.00	9.其他	64	0.00	0.00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9	0.00	0.00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65	0.00	0.0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0	0.00	0.00	七、综合收益总额	66	209,346,827.03	-2,149,243,584.33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1	0.00	0.0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67	212,206,194.04	-1,980,097,614.1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2	179,457.49	0.00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68	-2,859,367.01	-169,145,970.17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3	130,200.89	8,789.67	八、每股收益：	69	---	---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4	216,222,946.71	-2,006,581,569.78	基本每股收益	70	0.000	0.000
加：营业外收入	35	12,059,760.48	16,887,653.22	稀释每股收益	71	0.000	0.000
其中：政府补助	36	0.00	0.00		72		

注：表中带\*科目为合并会计报表专用；加△楷体项目为金融类企业专用；加☆为执行新收入/新金融工具准则企业适用。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李学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吴军



## 现金流量表

企财03表

金额单位：元

编制单位：广东省路桥建设发展有限公司(合并)

2021年6月

项 目	行次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项 目	行次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1	—	—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0	335,200,000.00	32,000,000.00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	3,842,325,026.19	1,624,372,184.19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1	81,646,729.70	40,000,000.0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3	0.00	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2	240,998.00	277,222.00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4	0.00	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33	0.00	0.00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5	0.00	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4	436,954,857.15	100,761,298.12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6	0.00	0.00	<b>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35	854,042,584.85	173,038,520.12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7	0.00	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6	1,306,337,005.68	3,685,722,019.52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8	0.00	0.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37	0.00	0.00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9	0.00	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38	0.00	0.00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0	0.00	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39	0.00	0.00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11	0.00	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0	166,193,474.47	144,358,769.07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12	0.00	0.00	<b>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41	1,472,530,480.15	3,830,080,788.59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13	0.00	0.00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42	-618,487,895.30	-3,657,042,268.47
收到的税费返还	14	0.00	0.00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43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	67,755,575.26	556,849,563.31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4	0.00	94,190,000.00
<b>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16	3,910,080,601.45	2,181,221,747.5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45	0.00	0.0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7	155,057,481.13	143,480,155.37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6	2,916,570,479.59	5,343,127,000.00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18	0.00	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7	1,497,600,000.00	0.00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19	0.00	0.00	<b>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48	4,414,170,479.59	5,437,317,000.00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20	0.00	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9	3,811,956,953.64	2,196,297,002.33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21	0.00	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0	1,333,947,486.73	627,475,611.11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22	0.00	0.0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51	0.00	0.00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23	0.00	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2	79,604,302.55	80,041,688.82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4	323,489,973.42	301,006,664.31	<b>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53	5,225,508,742.92	2,903,814,302.26
支付的各项税费	25	370,343,549.77	66,695,959.44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54	-811,338,263.33	2,533,502,697.7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6	89,223,282.56	145,044,892.94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55	0.00	0.00
<b>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27	938,114,286.88	656,227,672.06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56	1,542,140,155.94	401,454,504.71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28	2,971,966,314.57	1,524,994,075.4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7	3,446,418,030.65	1,989,753,245.72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29	—	—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58	4,988,558,186.59	2,391,207,750.43

注：加△楷体项目为金融类企业专用。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李学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吴军



资产负债表

2021年6月30日

编制单位：广东省路桥建设发展有限公司(母公司)

金财01表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行次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项 目	行次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b>流动资产：</b>				<b>流动负债：</b>			
货币资金	1	3,856,580,866.49	1,910,641,822.29	短期借款	75	0.00	0.00
△结算备付金	3	0.00	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76	0.00	0.00
△拆出资金	4	0.00	0.00	△拆入资金	77	0.00	0.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5	0.00	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78	0.00	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6	0.00	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79	0.00	0.00
衍生金融资产	7	0.00	0.00	衍生金融负债	80	0.00	0.00
应收票据	8	0.00	0.00	应付票据	81	0.00	0.00
应收账款	9	102,060,593.44	164,790,926.53	应付账款	82	0.00	0.00
☆应收款项融资	10	0.00	0.00	预收款项	83	706,707,150.91	842,182,405.52
预付款项	11	0.00	1,364,735.34	合同负债	84	22,015,942.32	22,000,000.00
△应收保费	12	0.00	0.00	△合同负债	85	0.00	0.00
△应收分保账款	13	0.00	0.0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86	0.00	0.00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14	0.00	0.00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87	0.00	0.00
其他应收款	15	680,390,356.32	670,499,516.57	△代理买卖证券款	88	0.00	0.00
其中：应收股利	16	0.00	0.00	△代理承销证券款	89	0.00	0.0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7	0.00	0.00	应付职工薪酬	90	75,582,744.97	14,865,570.83
存货	18	0.00	0.00	其中：应付工资	91	61,689,212.49	0.00
其中：原材料	19	0.00	0.00	应付福利费	92	0.00	0.00
库存商品(产成品)	20	0.00	0.00	#其中：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	93	0.00	0.00
☆合同资产	21	0.00	0.00	应交税费	94	17,151,374.28	240,965,561.66
持有待售资产	22	0.00	0.00	其中：应交税金	95	16,391,184.41	239,942,271.9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3	0.00	38,000,000.00	其他应付款	96	918,591,087.05	728,091,259.19
其他流动资产	24	648,051,320.99	1,346,773,613.38	其中：应付股利	97	0.00	0.00
<b>流动资产合计</b>	25	<b>5,287,083,137.24</b>	<b>4,132,070,614.11</b>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98	0.00	0.00
				△应付分保账款	99	0.00	0.00
<b>非流动资产：</b>				持有待售负债	100	0.00	0.00
△发放贷款和垫款	26	0.00	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1	1,484,360,733.53	2,494,828,480.20
☆债权投资	27	0.00	0.00	其他流动负债	102	0.00	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8	0.00	0.00	<b>流动负债合计</b>	103	<b>3,224,409,033.06</b>	<b>4,342,933,277.40</b>
☆其他债权投资	29	21,072,532.44	21,072,532.44	<b>非流动负债：</b>	104		
持有至到期投资	30	0.00	0.00	△保险合同准备金	105	0.00	0.00
长期应收款	31	0.00	0.00	长期借款	106	34,124,206,786.39	34,866,523,306.39
长期股权投资	32	0.00	0.00	应付债券	107	10,530,000,000.00	9,0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3	19,224,589,514.79	19,550,443,555.22	其中：优先股	108	0.00	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34	0.00	0.00	永续债	109	0.00	0.00
投资性房地产	35	0.00	0.00	☆租赁负债	110	0.00	0.00
固定资产	36	0.00	0.00	长期应付款	111	496,295,258.29	480,930,584.89
其中：固定资产原价	37	54,747,724,156.79	55,989,287,626.04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12	0.00	0.00
累计折旧	38	77,162,126,147.97	77,160,908,284.09	预计负债	113	0.00	0.00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39	22,414,402,615.34	21,171,620,658.05	递延收益	114	710,319,834.83	754,357,542.35
在建工程	40	0.00	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115	369,195,077.75	369,195,077.75
生产性生物资产	41	539,830,562.52	495,383,488.49	其他非流动负债	116	3,679,050,000.00	3,679,050,000.00
油气资产	42	0.00	0.00	其中：特准储备基金	117	0.00	0.00
☆使用权资产	43	0.00	0.00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118	<b>49,909,066,957.26</b>	<b>49,150,056,511.38</b>
无形资产	44	0.00	0.00	<b>负债合计</b>	119	<b>53,133,473,990.32</b>	<b>53,492,989,788.78</b>
开发支出	45	682,944,692.75	697,468,331.27	<b>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b>	120		
商誉	46	0.00	0.00	实收资本(或股本)	121	9,095,516,815.61	9,095,516,815.61
长期待摊费用	47	0.00	0.00	国家资本	122	0.00	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48	0.00	0.00	国有法人资本	123	9,095,516,815.61	9,095,516,815.61
其他非流动资产	49	26,462,533.45	26,462,533.45	集体资本	124	0.00	0.00
其中：特准储备物资	50	4,117,413,707.52	3,704,220,032.39	民营资本	125	0.00	0.00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51	<b>79,360,037,700.26</b>	<b>80,484,338,099.30</b>	外商资本	126	0.00	0.00
	52			#或：已归还投资	127	0.00	0.00
	53			实收资本(或股本)净额	128	9,095,516,815.61	9,095,516,815.61
	54			其他权益工具	129	0.00	0.00
	55			其中：优先股	130	0.00	0.00
	56			永续债	131	0.00	0.00
	57			资本公积	132	19,655,486,911.48	19,655,486,911.48
	58			#或：库存股	133	0.00	0.00
	59			其他综合收益	134	0.00	0.00
	60			其中：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135	0.00	0.00
	61			专项储备	136	0.00	0.00
	62			盈余公积	137	783,108,802.89	783,108,802.89
	63			其中：法定公积金	138	783,108,802.89	783,108,802.89
	64			#任意公积金	139	0.00	0.00
	65			#储备基金	140	0.00	0.00
	66			#企业发展基金	141	0.00	0.00
	67			#利润归还投资	142	0.00	0.00
	68			△一般风险准备	143	0.00	0.00
	69			未分配利润	144	1,979,532,317.20	1,589,306,394.63
	7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45	31,513,644,847.18	31,123,418,924.63
	71			*少数股东权益	146	0.00	0.00
	72			<b>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b>	147	<b>31,513,644,847.18</b>	<b>31,123,418,924.63</b>
	73			<b>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b>	148	<b>84,647,120,837.50</b>	<b>84,616,408,713.41</b>
<b>资产总计</b>	74	<b>84,647,120,837.50</b>	<b>84,616,408,713.41</b>				

注：表中带\*科目为合并会计报表专用；加△指项目为金融类企业专用；带#项目为外商投资企业专用；加☆项目为执行新收入/新租赁/新金融工具准则企业适用。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Handwritten signature)*

会计机构负责人：

*(Handwritten signature)*



# 利润表

编制单位：广东省路桥建设发展有限公司(母公司)

2021年6月

企财02表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行次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项 目	行次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1	3,427,220,473.87	1,495,276,556.55	减：营业外支出	37	108,012.85	232,026.22
其中：营业收入	2	3,427,220,473.87	1,495,276,556.55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8	390,225,922.55	-1,204,955,932.90
△利息收入	3	0.00	0.00	减：所得税费用	39	0.00	0.00
△已赚保费	4	0.00	0.00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0	390,225,922.55	-1,204,955,932.90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5	0.00	0.00	（一）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41	—	—
二、营业总成本	6	2,882,498,666.93	2,760,668,224.0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2	390,225,922.55	-1,204,955,932.90
其中：营业成本	7	1,846,422,225.77	1,693,236,333.00	*少数股东损益	43	0.00	0.00
△利息支出	8	0.00	0.00	（二）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44	—	—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9	0.00	0.00	持续经营净利润	45	390,225,922.55	-1,204,955,932.90
△退保金	10	0.00	0.00	终止经营净利润	46	0.00	0.00
△赔付支出净额	11	0.00	0.00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7	0.00	-157,966,288.77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12	0.00	0.0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8	0.00	-157,966,288.77
△保单红利支出	13	0.00	0.00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9	0.00	0.00
△分保费用	14	0.00	0.00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50	0.00	0.00
税金及附加	15	11,334,531.53	5,280,112.79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1	0.00	0.00
销售费用	16	0.00	0.00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52	0.00	0.00
管理费用	17	158,057,098.09	127,060,611.64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3	0.00	0.00
研发费用	18	0.00	0.00	5.其他	54	0.00	0.00
财务费用	19	866,684,811.54	935,091,166.63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5	0.00	-157,966,288.77
其中：利息费用	20	885,211,055.61	941,232,354.78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6	0.00	0.00
利息收入	21	20,979,269.37	6,376,789.03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57	0.00	0.00
汇兑净损失（净收益以“-”号填列）	22	0.00	0.00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58	0.00	-157,966,288.77
其他	23	0.00	0.00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9	0.00	0.00
加：其他收益	24	8,294,140.03	6,476,614.67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0	0.00	0.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5	-173,400,442.89	42,565,413.03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61	0.00	0.0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6	-259,541,060.73	7,416,265.86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62	0.00	0.0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27	0.00	0.00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3	0.00	0.00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8	0.00	0.00	9.其他	64	0.00	0.00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9	0.00	0.00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65	0.00	0.0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0	0.00	0.00	七、综合收益总额	66	390,225,922.55	-1,362,922,221.67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1	0.00	0.0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67	390,225,922.55	-1,362,922,221.67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2	179,457.49	0.00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68	0.00	0.0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3	94,854.34	8,789.67	八、每股收益：	69	—	—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4	379,889,815.91	-1,216,340,850.14	基本每股收益	70	0.000	0.000
加：营业外收入	35	10,444,119.49	11,616,943.46	稀释每股收益	71	0.000	0.000
其中：政府补助	36	0.00	0.00		72		

注：表中带\*科目为合并会计报表专用；加△楷体项目为金融类企业专用；加☆为执行新收入/新金融工具准则企业适用。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广东省路桥建设发展有限公司(母公司)

2021年6月

企财03表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行次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项 目	行次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1	—	—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0	300,000,000.00	704,250,000.00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	3,589,975,744.74	1,409,440,681.25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1	144,661,343.35	63,187,298.95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3	0.00	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2	224,998.00	234,921.00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4	0.00	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33	0.00	0.00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5	0.00	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4	3,178,186.00	5,373,228.80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6	0.00	0.00	<b>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35	448,064,527.35	773,045,448.75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7	0.00	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6	243,544,122.70	279,020,119.48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8	0.00	0.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37	0.00	217,710,000.00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9	0.00	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38	0.00	0.00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0	0.00	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39	0.00	0.00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11	0.00	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0	15,571,446.80	86,448,726.24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12	0.00	0.00	<b>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41	259,115,569.50	583,178,845.72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13	0.00	0.00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42	188,948,957.85	189,866,603.03
收到的税费返还	14	0.00	0.00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43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	61,054,307.28	520,317,092.42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4	0.00	0.00
<b>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16	3,651,030,052.02	1,929,757,773.67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45	0.00	0.0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7	143,117,350.49	120,769,222.93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6	435,000,000.00	1,311,877,000.00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18	0.00	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7	1,497,600,000.00	0.00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19	0.00	0.00	<b>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48	1,932,600,000.00	1,311,877,000.00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20	0.00	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9	2,157,784,266.67	1,651,656,333.33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21	0.00	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0	736,334,969.67	212,580,112.73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22	0.00	0.0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51	0.00	0.00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23	0.00	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2	79,604,302.55	80,041,688.82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4	291,633,557.37	242,939,399.31	<b>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53	2,973,723,538.89	1,944,278,134.88
支付的各项税费	25	334,931,554.78	51,843,338.26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54	-1,041,123,538.89	-632,401,134.8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6	83,233,964.14	276,592,088.03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55	0.00	0.00
<b>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27	852,916,426.78	692,144,048.53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56	1,945,939,044.20	795,079,193.29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28	2,798,113,625.24	1,237,613,725.1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7	1,910,641,822.29	678,878,630.64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29	—	—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58	3,856,580,866.49	1,473,957,823.93

注：加△楷体项目为金融类企业专用。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 广东省路桥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 二〇二一年度半年报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殊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 一、公司基本情况

##### (一) 公司概况

“广东省路桥建设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 1994 年 4 月 27 日经广东省交通厅粤交人函[1994]574 号文批复成立, 是由广东省公路管理局投资组建的全民所有制企业, 并于 1994 年 6 月 16 日取得由广东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本公司从 2000 年 9 月 8 日起与广东省公路管理局脱钩, 移交给广东省交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省交通集团”）管理, 成为省交通集团全资子公司。本公司于 2003 年 3 月 26 日经省交通集团粤交集[2003]244 号文批复同意, 以清产核资报告核定的净资产作为省交通集团的出资额, 将本公司改制为国有独资公司。2003 年 5 月 12 日在广东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变更手续。本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9.3333 亿元。于 2009 年 11 月 2 日经省交通集团粤交集投[2009]100 号文批复同意本公司以部分资本公积转增注册资本, 转增后的注册资本为 75 亿元, 本公司于 2010 年 5 月 2 日在广东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变更手续。

2013 年 12 月经本公司董事会和股东会决议通过, 并经广东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粤国资函[2013]1193 号文批复同意, 本公司注册资本和实收资本由 75 亿元变更为 932,024 万元, 新增的注册资本 182,024 万元由新股东广东恒旭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恒旭基金”）以货币出资。增资后, 省交通集团占注册资本 80.47%, 恒旭基金占注册资本 19.53%。

2014 年 6 月 23 日, 根据《股权转让合同》省交通集团回购广东恒旭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所持本公司全部股份公积权 40.00 亿元, 其中注册资本 18.2024 亿元, 资本公积 21.7976 亿元, 收购完成后本公司再次成为省交通集团全资子公司。以上股权变更的同时, 根据省交通集团粤交集投（2014）58 号《关于对广东省路桥建设发展有限公司进行减资的决定》省交通集团作出对本公司减资决定, 减资 40.05 亿元, 其中注册资本 18.2024 亿, 资本公积 21.8470 亿元, 减资后注册资本为 75 亿元。根据交通集团与广东粤财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粤财控股”）签订的《关于广东省路桥建设发展有限公司的增资协议》, 广东粤财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货币出资 29.4250 亿元, 其中增加注册资本投入 9.0430 亿元, 增加资本公积投入 20.3820 亿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84.0430 亿元, 省交通集团占注册资本 89.24%, 粤财控股占注册资本 10.76%。

2017 年, 根据路桥建设第 2016 期增资扩股协议、关于 2016 期增资协议的补充协议

规定，广东省交通集团有限公司减资 150,103,867.16 元，广东粤财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增资 841,317,678.64 元，股权变动后，广东省交通集团有限公司占注册资本 80.81%，广东粤财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占注册资本 19.19%。

本公司法定代表人为王春生。

本公司所属行业为建筑业，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规定本公司经营范围为：公路、桥梁、房地产项目及其配套设施的投资、建设、经营、管理；建筑机械设备的租赁及技术服务；销售：建筑材料。

本公司注册地址为广州市天河区珠江东路 32 号利通广场 51、52 楼。

本公司最终母公司为广东省交通集团有限公司。

营业期限为长期，自公司营业执照签发之日起计。

根据本公司章程，本公司设股东会，股东会由股东广东省交通集团和广东粤财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组成，是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公司设董事会，董事会由 9 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 1 人，由法人代表担任；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其中股东代表担任的监事 2 人，职工代表担任的监事 1 人。本公司设董事长 1 人，副董事长 1 人，总经理 1 人，纪委书记 1 人，副总经理 4 人，总工程师 1 人，总会计师 1 人。下设综合事务部、人力资源部、基建管理部、营运管理部、投资发展部、财务管理部、审计监察部、党群工作部、养护部、法律事务部、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部 11 个部门。

##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本公司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陆续颁布的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 三、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有关财务会计制度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1 年 6 月 30 日的财务状况及 2021 年上半年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一） 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



**(二)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三) 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特别说明的计价基础外，均以历史成本为计价原则。

**(四) 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是指库存现金，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及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五) 企业合并**

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合并日其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资本溢价，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则调整留存收益。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合并成本指购买方为取得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和发行的权益性工具的公允价值。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合并成本为购买日支付的对价与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之和。对于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为购买日当期投资收益。

购买方在合并中所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购买日以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作为一项资产确认为商誉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



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计入当期损益。

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单独列报，并按照成本扣除累计减值准备后的金额计量。商誉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时，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即自购买日起将商誉的账面价值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到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如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到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中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

商誉减值损失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且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 **(六)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在判断本公司是否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时，本公司仅考虑与被投资方相关的实质性权利(包括本公司自身所享有的及其他方所享有的实质性权利)。

对于本公司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丧失控制权的日期)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

对于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其自购买日(取得控制权的日期)起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

对于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无论该项企业合并发生在报告期的任一时点，视同该子公司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纳入本公司的合并范围，其自报告期最早期间期初起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



流量表中。

子公司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按照本公司统一规定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厘定。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本公司已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了必要的调整。公司与子公司及子公司相互之间的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于合并时抵销。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

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或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但没有丧失对该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作为权益性交易核算，调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和少数股东权益的账面价值以反映其在子公司中相关权益的变化。少数股东权益的调整额与支付/收到对价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 **(七) 外币业务核算方法**

本公司收到投资者以外币投入资本时按当日即期汇率折合为人民币，其他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合为人民币。

即期汇率是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人民币外汇牌价、国家外汇管理局公布的外汇牌价或根据公布的外汇牌价套算的汇率。

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该日的即期汇率折算。除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专门借款本金和利息的汇兑差额外，其他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属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其他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对境外经营的财务报表进行折算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



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中列示。处置境外经营时，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股东权益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 (八)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 1、金融工具的分类

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适用的会计政策

根据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且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除此之外的其他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确定是否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符合以下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1) 该项指定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 2) 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企业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 3) 该金融负债包含需单独分拆的嵌入衍生工具。

2021 年 1 月 1 日前适用的会计政策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 2、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 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适用的会计政策

####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及本公司决定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合同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包括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除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和汇兑损益之外，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包括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取得的股利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 (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负债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长



期借款、应付债券、长期应付款，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将支付的对价与该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2021年1月1日前适用的会计政策**

#####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2) 持有至到期投资**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

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 **(3) 应收款项**

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 （5）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

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 4、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 6、金融资产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适用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取决于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发生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通常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除非有确凿证据证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金融工具于资产负债表日的信用风险较低，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在单项基础上对该金融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对于应收账款，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对于租赁应收款、公司通过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长期应收款，本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 2021年1月1日前适用的会计政策

(1) 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2) 对于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先将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区分开来，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可以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测试结果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账面价值高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

####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表明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

- ① 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②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
- ③ 公司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 ④ 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⑤ 因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债务工具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 ⑥ 其他表明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已经发生减值的情况。

2) 表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以及被投资单位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公司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各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单独进行检查。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若其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成本超过 50%（含 50%）或低于其成本持续时间超过 12 个月（含 12 个月）的，则表明其发生减值；若其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成本超过 20%（含 20%）但尚未达到 50%的，或低于其成本持续时间超过 6 个月（含 6 个月）但未超过 12 个月的，本公司会综合考虑其他相关因素，诸如价格波动率等，判断该权益工具投资是否发生减值。对于以成本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公司综合考虑被投资单位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是否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判断该权益工具是否发生减值。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减值损失。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期后公允价值回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并计入当期损益。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



权益工具投资，期后公允价值回升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以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发生减值时，将该权益工具投资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发生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予转回。

#### (4)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当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公司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款项时，计提坏账准备。

##### ①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当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公司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款项时，计提坏账准备。

应收款项单项金额 300 万元以上。

##### ②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进行计提。

##### ③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进行计提。

#####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仅适用于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对于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与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应收款项一起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应计提的坏账准备。

公司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确定计提坏账准备确定的方法

##### ① 各组合的分类

组合 1：定金和押金指应收的工程质保金、工程履约金和工程投标保证金等应收款项。

组合 2：除组合 1 外的其他不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 ② 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分别

组合 1：其他方法

组合 2：账龄分析法，采用账龄分析法的计提比例列示如下：

账龄	比例 (%)
1年以内	0
1—2年	5
2—3年	20
3—4年	30
4—5年	50

账龄	比例 (%)
5年以上	80

③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除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公司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款项外，不对定金和押金款项计提坏账准备。

###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为：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公司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为：根据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进行计提。

## (九) 存货

### —存货的分类及初始计量

存货分为原材料、备品备件、工程材料、低值易耗品、包装物、库存商品、工程施工（已完工未结算款）和开发成本。

存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使存货达到目前场所和状态所发生的支出。

###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确定发出存货的实际成本。

###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存货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 (十) 合同资产

### 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的会计政策

#### 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列示为合同资产。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 2、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三、“（七）6、金融资产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 （十一） 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主要包括公司持有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

###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 —通过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合并日取得的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对价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时，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购买日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该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通过非一揽子的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为本公司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于通过企业合并以外的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初始确认时，对于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对于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 —对子公司的投资

在本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本公司采用成本法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后续计量，对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由本公司享有的部分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但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除外。

对子公司的投资按照成本减去减值准备后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投资

合营企业指由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共同控制且仅对其净资产享有权利的一项安排。

联营企业指本公司能够对其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

后续计量时，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除非投资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

本公司在采用权益法核算时的具体会计处理包括：

——对于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以前者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对于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以后者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与初始投资成本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投资后，本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以下简称“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本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份额计入股东权益，并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在计算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的份额时，本公司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调整后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内部交易产生的未实现损益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在权益法核算时予以抵销。内部交易产生的未实现损失，有证据表明该损失是相关资产减值损失的，则全额确认该损失。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净亏损，除本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外，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以后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 3、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时，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部分按相应的比例转入当期损益。

#### 4、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当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

### (十二) 投资性房地产

公司将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作为投资性房地产，主要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

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对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后续支出记入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不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后续支出记入当期损益。

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按照与房屋建筑物或土地使用权一致的政策进行折旧或摊销。

当投资性房地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

### (十三) 固定资产

#### —固定资产的标准

固定资产指为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并且使用年限超过一年的有形资产。

#### —固定资产的计价

固定资产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公司已交付使用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固定资产按其工程账面价值或工程概算价值暂估入账，待竣工决算时，再将已入账的账面价值调整为实际价值。

如果所购建固定资产需要试生产或试运行，则在试生产结果表明资产能够正常生产出合格产品时，或试运行结果表明能够正常运转或营业时，就应当认为资产已经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根据交通运输部《公路工程竣（交）工验收办法》（交通部令2004年第3号）、《公路工程竣交工验收办法实施细则》（交公路发[2010]65号）等相关规定，新建公路资产属于上述需要试运行的情况。根据省财政厅《关于新建公路资产结转固定资产时点的有关会计政策的复函》（粤财会函[2013]33号）及省国资委《关于新建公路项目会计核算的批复》（粤国资函[2013]1004号）相关文件精神，结合公司新建公路资产的实际情况，公司统一将新建公路项目试运行期限确定为满2年且满足项目竣工验收的其他必要条件时，确认为该项新建公路资产已经



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 —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除公路、码头分别按直线法或工作量法计提，不留残值外，其余根据固定资产的原值和预计可使用年限及估计的剩余价值按直线法计算，预留 3%或 5%的残值；公司固定资产分类年折旧率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折旧年限	年折旧率（%）
公路	25-30 年	工作量法
公路大修	10-12	工作量法
房屋及建筑物	25-30 年	3.17-3.80
运输设备	8	7.92-11.88
机电设备	5	9.50-32.33
电子设备、办公设备及其他	5	19.00-19.40

####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当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

### (十四)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建筑费用、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以及在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前所发生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并自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

若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规定计提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手续后再作调整。

当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

### (十五)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特许收费经营权、海岸线使用权、软件、乘客服务牌照等。

无形资产除收费桥梁特许经营权按股东投入时经审批的评估确认的价值作为入账基础外，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本公司在每个会计期间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上述使用寿命有

限的无形资产处理。

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年限如下：

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年)
软件	3-10
BOT 项目收费高速公路特许经营权	批准的经营期限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

#### (十六)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是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年和以后各期分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项目按实际支出入账，按预计受益期分期平均摊销。

当长期待摊费用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

#### (十七) 合同负债

##### 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 (十八) 资产减值

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在建工程、投资性房地产、长期股权投资、长期待摊费用及商誉等，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损失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项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指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 (十九) 借款费用

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资产购建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及借款费用已经发生、并且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活动已经开始时，才开始资本化并计入该资产的成本。当购建

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用于开发房地产物业的借款的借款费用，在房地产物业竣工之前可以利息资本化；当所开发房地产物业竣工，停止利息资本化。如果资产的购建活动或开发活动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含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活动或开发活动重新开始。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为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的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以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资本化金额不超过当期相关借款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

## (二十) 职工薪酬

### 1、 短期薪酬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职工工资、奖金、按规定的基准和比例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如果该负债预期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且财务影响重大的，则该负债将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

### 2、 离职后福利

离职后福利，是指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公司将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设定提存计划：公司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公司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包含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 3、 辞退福利

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本公司有详细、正式的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计划，并且该重组计划已开始实施，或已向受其影响的各方通告了该计划的主要内容，从而使各方形成了对本公司将实施项目重组的合理预期时。

如果该负债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的，且财务影响重大的，本公司采用恰当的折现率，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 (二十一) 应付债券

于发行债券时，按照实际的发行价格总额，计入“应付债券”科目。

债券发行价格总额与债券面值总额的差额，作为债券溢价或折价，在债券的存续期间内按实际利率法或直线法于计提利息时摊销，并按借款费用的处理原则处理。

## (二十二) 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且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以及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则确认为预计负债。

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如果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则以预计未来现金流出折现后的金额确定最佳估计数。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 (二十三) 收入

### 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的会计政策

####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或服务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指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本公司根据合同条款，结合其以往的习惯做法确定交易价格，并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本公司以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确定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

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并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考虑商品或服务的性质，采用产出法或投入法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本公司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

- 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或服务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 **2021年1月1日前的会计政策**

### **1、 销售商品收入**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 **2、 车辆通行费收入**

在劳务已经提供，且劳务总收入和总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本公司时确认。

### 3、 提供劳务收入

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相关的劳务收入。如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且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成本；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全部得到补偿的，按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收入，并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全部不能够得到补偿，应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不确认收入。

### 4、 建造合同收入

在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合同完工进度按已经完成的合同工作量占合同预计总工作量的比例确定。

如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地估计，但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予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确认为合同费用；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合同费用，不确认合同收入。使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估计的不确定因素不复存在时，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定与建造合同有关的收入和费用。

合同预计总成本超过合同总收入的，将预计损失确认为当期费用。

在建合同累计已发生的成本和累计已确认的毛利(亏损)与已结算的价款在资产负债表中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在建合同累计已发生的成本和累计已确认的毛利(亏损)之和超过已结算价款的部分作为存货列示；在建合同已结算的价款超过累计已发生的成本与累计已确认的毛利(亏损)之和的部分作为预收款项列示。

### 5、 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 6、 使用权收入

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使用费收入，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 (二十四) 合同成本

### 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的会计政策

合同成本包括合同履行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存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等相关准则规



范范围的，在满足下列条件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
- 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但是对于合同取得成本摊销期限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在发生时将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公司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 1、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 2、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前述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本公司转回原已计提的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 (二十五)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政府补助在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政府补助根据相关政府文件中明确规定的补助对象性质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可使用年限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企业已经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政府资本性投入以及政府专项拨款中，国家规定作为“资本公积”处理的，列入“资本公积”，不作为政府补助。

## (二十六) 专项储备

本公司按照国家规定提取的安全生产费，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记入专项储备科目。本公司使用专项储备时，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形成固定资产的，待相关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为固定资产，同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 (二十七) 所得税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 —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

###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一般情况下所有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但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与商誉的初始确认相关的，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及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本公司确认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只有当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本公司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除与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 (二十八) 租赁

### 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的会计政策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承租人和出租人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

#### 1、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 (1) 使用权资产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本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本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但不包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成本。

本公司后续采用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否则，租赁资产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三、（十七）资产减值”所述原则来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已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 (2) 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租赁负债。

租赁负债按照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

固定付款额（包括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根据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

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但如果无法合理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则采用本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公司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调整相应的使用权资产，若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当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或前述选择权的实际行权情况与原评估结果不一致的，本公司按变动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和原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但是，租赁付款额的变动源自浮动利率变动的，使用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现值。

### （3）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本公司选择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将相关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属于低价值资产租赁。

### （4）租赁变更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公司重新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并按照变更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公司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 2、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无论所有权最终是否转移，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本公司作为转租出租人时，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

### (1) 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租金收入。本公司将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摊计入当期损益。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 (2) 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公司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将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终止确认和减值按照本附注“四、（六）金融工具”进行会计处理。

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融资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该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融资租赁的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本公司分别下列情形对变更后的租赁进行处理：

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的，本公司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账面价值；

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的，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三、（七）金融工具”关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的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 3、 售后租回交易

公司按照本附注“三、（二十二）收入”所述原则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

#### （1）作为承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承租人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承租人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金融负债的会计处理详见本附注“三、（七）金融工具”。

#### （2）作为出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出租人对资产购买进行会计处理，并根据前述“2、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政策对资产出租进行会计处理；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出租人不确认被转让资产，但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的会计处理详见本附注“三、（七）金融工具”

### 2021年1月1日前的会计政策

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 1、 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对金额较大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确认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额较小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2、 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

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此外，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初始直接费用也计入租入资产价值。

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最低租赁付款额扣除未确认融资费用后的余额分别作为长期负债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列示。

## (二十九) 关联方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的，构成关联方。关联方可为个人或企业。仅仅同受国家控制而不存在其他关联方关系的企业，不构成关联方。

## (三十) 公允价值的计量

除特别声明外，本公司按下述原则计量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本公司估计公允价值时，考虑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对相关资产或负债进行定价时考虑的特征(包括资产状况及所在位置、对资产出售或者使用的限制等)，并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使用的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

## (三十一)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以及差错更正

###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1)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2017 年修订）（以下合称“新金融工具准则”）财政部于 2017 年度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修订后的准则规定，对于首次执行日尚未终止确认的金融工具，之前的确认和计量与修订后的准则要求不一致的，应当追溯调整。涉及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与修订后的准则要求不一致的，无需调整。本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因追溯调整产生的累积影响数调整 2021 年年初留存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2020 年度的财务报表未做调整。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的主要影响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1) 非交易性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增加 21,072,532.44 元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少 21,072,532.44 元
(2) 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计提预期信用损失准备。	留存收益：减少 12,810,114.33 元 其他应收款：减少 12,810,114.33 元
(3) 执行财会（2019）6 号和财会（2019）16 号的规定的财务报表格式	其他流动资产：增加 996,875.00 元 其他应收款：减少 996,875.00 元 其他应付款：减少 280,405,578.94 元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增加 280,405,578.94 元

各项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按照修订前后金融工具确认计量准则的规定进行分类和计量结果对比如下：

原金融工具准则			新金融工具准则		
列报项目	计量类别	账面价值	列报项目	计量类别	账面价值
货币资金	摊余成本	3,446,418,030.65	货币资金	摊余成本	3,446,418,030.65
应收账款	摊余成本	183,512,008.94	应收账款	摊余成本	183,512,008.94
其他应收款	摊余成本	674,245,198.06	其他应收款	摊余成本	660,438,208.7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含其他流动资产)	以成本计量(权益工具)	21,072,532.4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	21,072,532.44
长期应收款	摊余成本	128,805,495.90	长期应收款	摊余成本	128,805,495.90

(2)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2017 年修订)(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

财政部于 2017 年度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修订后的准则规定,首次执行该准则应当根据累积影响数调整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

本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根据准则的规定,本公司仅对在首次执行日尚未完成的合同的累积影响数调整 2021 年年初留存收益以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2020 年度的财务报表不做调整。执行该准则未对本公司本年年初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3)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2018 年修订)

财政部于 2018 年度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简称“新租赁准则”)。本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租赁准则。根据修订后的准则,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合同,公司选择在首次执行日不重新评估其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本公司选择根据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不调整可比期间信息。

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经营租赁,公司在首次执行日根据剩余租赁付款额按首次执行日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折现的现值计量租赁负债,并按照以下方法计量使用权资产:

与租赁负债相等的金额,并根据预付租金进行必要调整。以上公司对所有其他租赁采用该方法。

对于首次执行日前的经营租赁,本公司在应用上述方法的同时根据每项租赁选择采用下列一项或多项简化处理:

- 1) 将于首次执行日后 12 个月内完成的租赁作为短期租赁处理;
- 2) 计量租赁负债时,具有相似特征的租赁采用同一折现率;
- 3) 使用权资产的计量不包含初始直接费用;
- 4) 存在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根据首次执行日前选择权的实际行使及其他最新情况确定租赁期;
- 5) 作为使用权资产减值测试的替代,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评估包含租赁的合同在首次执行日前是否为亏损合同,并根据首次执行日前计入资产负债表的亏损准备金额调整使用权资产;
- 6) 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当年年初之前发生的租赁变更,不进行追溯调整,根据租赁变更的最终安排,按照新租赁准则进行会计处理。

在计量租赁负债时,本公司使用 2021 年 1 月 1 日的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来对租赁付

款额进行折现。本公司所采用的加权平均利率为 4.15%。

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融资租赁，本公司在首次执行日按照融资租入资产和应付融资租赁款的原账面价值，分别计量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本公司执行新租赁准则对财务报表的主要影响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1) 公司作为承租人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经营租赁的调整	使用权资产：增加 33,239,525.57 元 租赁负债：增加 20,715,136.57 元 一年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增加 12,524,389.00 元
(2) 公司作为承租人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融资租赁的调整	固定资产：减少 567,733,846.79 元 递延收益：增加 562,280,353.76 元 留存收益：减少 5,453,493.03 元

##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本公司无此事项。

3、首次执行新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报表项目	上期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调整数			
			合计	新金融准则	新收入准则	新租赁准则
其他应收款	674,245,198.06	660,438,208.73	-13,806,989.33	-13,806,989.33		
其他流动资产	1,549,856,389.32	1,550,853,264.32	996,875.00	996,875.00		
<b>流动资产合计</b>	<b>5,855,396,362.31</b>	<b>5,842,586,247.98</b>	<b>-12,810,114.33</b>	<b>-12,810,114.33</b>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1,072,532.44		-21,072,532.44	-21,072,532.4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1,072,532.44	21,072,532.44	21,072,532.44		
固定资产	63,675,647,795.59	63,107,913,948.80	-567,733,846.79			-567,733,846.79
使用权资产		33,239,525.57	33,239,525.57			33,239,525.57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106,762,714,346.53</b>	<b>106,228,220,025.31</b>	<b>-534,494,321.22</b>			<b>-534,494,321.22</b>
<b>资产总计</b>	<b>112,618,110,708.84</b>	<b>112,070,806,273.29</b>	<b>-547,304,435.55</b>	<b>-12,810,114.33</b>		<b>-534,494,321.22</b>
其他应付款	1,229,145,433.69	948,739,854.75	-280,405,578.94	-280,405,578.9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529,973,180.20	2,822,903,148.14	292,929,967.94	280,405,578.94		12,524,389.00
<b>流动负债合计</b>	<b>5,239,062,482.43</b>	<b>5,251,586,871.43</b>	<b>12,524,389.00</b>			<b>12,524,389.00</b>
租赁负债		20,715,136.57	20,715,136.57			20,715,136.57
递延收益	768,761,657.36	206,481,303.60	-562,280,353.76			-562,280,353.76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b>76,320,708,841.44</b>	<b>75,779,143,624.25</b>	<b>-541,565,217.19</b>			<b>-541,565,217.19</b>
<b>负债合计</b>	<b>81,559,771,323.87</b>	<b>81,030,730,495.68</b>	<b>-529,040,828.19</b>			<b>-529,040,828.19</b>
未分配利润	437,773,141.80	419,509,534.44	-18,263,607.36	-12,810,114.33		-5,453,493.03
<b>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或股东权益) 合计</b>	<b>30,597,430,807.79</b>	<b>30,579,167,200.43</b>	<b>-18,263,607.36</b>	<b>-12,810,114.33</b>		<b>-5,453,493.03</b>
<b>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合计</b>	<b>31,058,339,384.97</b>	<b>31,040,075,777.61</b>	<b>-18,263,607.36</b>	<b>-12,810,114.33</b>		<b>-5,453,493.03</b>



报表项目	上期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调整数			
			合计	新金融准则	新收入准则	新租赁准则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12,618,110,708.84	112,070,806,273.29	-547,304,435.55	-12,810,114.33		-534,494,321.22

### (三十二) 税项

#### 主要税种和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	3%、6%、9%、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及消费税	5%、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2%

### (三十三) 税收优惠

无。

**(三十四) 主要子企业情况**

序号	企业名称	级次	企业类型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万元)	持股比例	享有的表决权	投资额(元)	取得方式
1	云浮市广云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3	1	云浮市	云浮市	公路管理与养护	1,000.00	70%	70%	347,900,000.00	1
2	英德市粤英公路经营有限公司	3	1	英德市	英德市	公路管理与养护	1,000.00	70%	70%	210,000,000.00	1
3	汕头市金鸿公路有限公司	3	1	汕头市	汕头市	公路管理与养护	1,000.00	55%	55%	105,039,995.00	1
4	广东宁华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3	1	梅州市	梅州市	公路管理与养护	10,000.00	90%	90%	2,362,173,100.00	1
5	广东潮汕环线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3	1	广州市	汕头市	公路管理与养护	20,000.00	80.85%	100%	5,088,180,000.00	1
6	广东惠清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3	1	广州市	从化市	公路管理与养护	20,000.00	91.45%	100%	7,425,000,000.00	1
7	广东华陆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3	1	广州市	梅州市	公路管理与养护	21,519.259737	46.47%	100%	916,800,000.00	1
8	广东嘉应环城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3	1	广州市	梅州市	公路管理与养护	6,336.131792	63.13%	100%	456,760,000.00	1

企业类型：1.境内非金融子企业，2.境内金融子企业，3.境外子企业，4.事业单位，5.基建单位。

取得方式：1.投资设立，2.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3.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4.其他。

**(三十五) 母公司拥有被投资单位表决权不足半数但能对被投资单位形成控制的原因**

本公司不存在拥有被投资单位表决权不足半数但能对被投资单位形成控制的情况。

**(三十六) 母公司直接或通过其他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半数以上的表决权但未能对其形成控制的原因**

本公司不存在直接或通过其他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半数以上的表决权但未能对其形成控制的情况。



## 五、 合并财务报表重要项目的说明

下列的合并财务报表数据，除特别注明之外，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末余额、年初余额系 2021 年 6 月 30 日、2021 年 1 月 1 日的余额，合并利润表的本期发生额、上年发生额系 2021 年 1-6 月、2021 年 1-6 月的金额，货币单位为人民币元。

### (一) 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库存现金	0.00	0.00
银行存款	4,988,558,186.59	3,443,230,215.15
其他货币资金	0.00	3,187,815.50
合计	4,988,558,186.59	3,446,418,030.65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0.00	0.00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0.00	0.00
存放境内同业款项	0.00	0.00

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通行费清算账户存款	0.00	0.00
待清算其他货币资金	0.00	0.00
合计	0.00	0.00

### (二) 应收账款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收账款	117,139,778.96	183,512,008.94
合计	117,139,778.96	183,512,008.94

### (三) 固定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固定资产	61,327,060,941.80	62,741,912,023.81
固定资产清理	366,001,649.15	366,001,924.99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合计	61,693,062,590.95	63,107,913,948.80

#### (四) 应付账款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付账款	1,031,020,786.55	1,177,829,050.24
合计	1,031,020,786.55	1,177,829,050.24

#### (五) 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金额
应付利息	0.00	0.00
应付股利	0.00	0.00
其他应付款	1,071,793,598.80	948,739,854.75
合计	1,071,793,598.80	948,739,854.75

#### (六)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1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694,991,882.15	1,620,679,288.94
1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0.00	1,000,000,000.00
1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89,699,470.20	189,699,470.20
1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2,524,389.00	12,524,389.00
合计	1,897,215,741.35	2,822,903,148.14

#### (七) 长期借款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期末利率区间
质押借款	61,074,467,268.39	61,074,467,268.39	3.85-4.15
抵押借款	0.00	0.00	0.00

保证借款	0.00	0.00	0.00
信用借款	1,141,760,000.00	1,053,630,000.00	1.20-3.60
合计	62,184,260,721.27	62,128,097,268.39	—

#### (八) 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利得	5,744.78	63,396.31	5,744.78
接受捐赠	0.00	0.00	0.00
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	0.00	0.00	0.00
赔偿收入	11,272,057.40	16,076,509.89	11,272,057.40
其他	781,958.30	747,747.02	781,958.30
合计	12,059,760.48	16,887,653.22	12,059,760.48

#### (九)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108,012.85	977,095.05	108,012.85
对外捐赠支出	0.00	0.00	0.00
赔偿金、违约金及罚款支出	0.00	1,765.99	0.00
其他	0.00	99,062.63	0.00
合计	108,012.85	1,077,923.67	108,012.85

#### (十) 所有权和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 1、所有权和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情况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万元）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0.00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0.00	
存货	0.00	

固定资产	5,796,647.74	路达收费权 65%,广韶收费权 10% 天汕收费权 65%,汕湛收费权 75% 汕揭收费权 65%,广贺收费权 36% 云梧收费权 100%宁华收费权 65% 二广收费权 59.03%
在建工程	3,892,764.55	惠清收费权 60% 潮汕环线收费权 60% 华陆收费权 60% 嘉应环城收费权 60%,
合计	9,689,412.29	

## 六、或有事项

### 1、提供担保情况

担保单位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方式	是否反担保	担保余额（万元）	是否逾期
一、为非关联方提供担保					
小 计					
二、为关联方提供担保					
广东省路桥建设发展有 限公司	广东宁华高速公 路有限公司	连带责任 担保	否	385,803.13	否
广东省路桥建设发展有 限公司	广东利通置业投 资有限公司	一般担保	否	487.50	否
广东省路桥建设发展有 限公司	广东广佛肇高速公 路有限公司	连带责任担 保	否	148,215.75	否
小 计				534,506.38	
合 计				534,506.38	

### 2、其他或有事项

本公司不存在需披露的其他或有事项。

## 七、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本财务报告批准日，本公司不存在需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 八、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 (一) 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广东省交通集团有限公司	广州市	股权管理；组织资产重组、优化配置；通过抵押、产权转让、股份制改造等方式筹集资金；投资经营；交通基础设施建设；公路项目营运及其相关产业；技术开发、应用、咨询、服务；公路客货运输及现代物流业务；境外关联业务；增值电信业务	268,000 万元	80.81	80.81

### (二) 本企业的合营企业、联营企业有关信息

序号	公司名称	业务性质	注册地	注册资本 (万元)	本公司持股比例 (%)
1	罗定市罗梅公路有限公司	投资建设国道 3 2 4 线罗城至梅竹路段公路收费、经营管理以及该公路汽车运输综合配套服务	罗定市	8,300.00	55.07
2	茂名岭那公路有限公司	建设经营国道 3 2 5 线电白段公路 (包括投资建设、收费、管理、养护维修以及该路段的配套服务业)	茂名市	18,000.00	38.00
3	广东省明粤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物业管理、公路、桥梁投资的信息咨询服务。销售建筑材料	广州市	200.00	20.00
4	肇庆粤肇公路有限公司	建设、经营、养护、管理广肇高速公路和旧路及其配套设施	肇庆市	81,830.00	25.00
5	湛江浪淘工程有限公司	建设、改造国道 207、325 线遂溪县城路段 20.8 公里及路费回收	湛江市	869.70 (美元)	46.04
6	广东广佛肇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投资建设、经营、管理广佛肇高速公路肇庆大旺至封开江口段及其配套设施，基础设施及房地产投资	肇庆市	10,000	40.00

7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从事收费公路业务及大环保业务的投资、建设及经营管理	深圳市	218,077.03	2.84
---	--------------	---------------------------	-----	------------	------

### (三) 其他关联方情况

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广东博大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最终控制
广东东方思维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最终控制
广东高速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最终控制
广东广惠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最终控制
广东广乐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最终控制
广东河惠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最终控制
广东恒建高速公路发展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最终控制
广东华路交通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最终控制
广东开阳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最终控制
广东利通置业投资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最终控制
广东联合电子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最终控制
广东路路通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最终控制
广东罗阳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最终控制
广东茂湛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最终控制
广东梅河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最终控制
广东南粤物流实业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最终控制
广东深汕西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最终控制
广东省佛开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最终控制
广东省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最终控制
广东省公路建设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最终控制
广东省交通工程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最终控制
广东省交通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最终控制

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广东通驿高速公路服务区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最终控制
广东通驿园林绿化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最终控制
广东省公路建设有限公司珠海段分公司	受同一方最终控制
广东高速传媒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最终控制
广东新粤交通投资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最终控制
广东阳茂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最终控制
广东渝湛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最终控制
广东粤运交通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最终控制
广东粤运交通拯救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最终控制
广东肇阳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最终控制
广佛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最终控制
广深珠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最终控制
广州新粤交通技术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最终控制
广州新粤沥青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最终控制
京珠高速公路广珠段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最终控制
新粤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最终控制
广东虎门大桥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最终控制
广东粤运交通拯救有限公司第二分公司	受同一方最终控制
广东省南粤交通仁新高速公路筹建处	最终控制人的重大影响企业
深圳惠盐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最终控制人的重大影响企业
佛山广三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最终控制人的重大影响企业
广东番禺大桥有限公司	最终控制人的重大影响企业
广东飞达交通工程有限公司	最终控制人的重大影响企业
广东省交通规划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最终控制人的重大影响企业
广东省长大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最终控制人的重大影响企业
保利长大公路工程有限公司	最终控制人的重大影响企业
广东长大道路养护有限公司	最终控制人的重大影响企业
广东长大海外工程有限公司	最终控制人的重大影响企业

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广州市北二环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最终控制人的重大影响企业
广州珠江黄埔大桥建设有限公司	最终控制人的重大影响企业

九、 按照有关财务会计制度应披露的其他内容。

无

十、 财务报表的批准

本财务报表已经公司董事会批准报出。

  
广东省路桥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加盖公章)  
二〇二一年 8 月 25 日